永信國小112學年度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選修課程調查表

（新生適用）

學生姓名		家長使用的母語 （多母語家庭可呈現多語別）		家長連絡電話		家長簽章	

選習語文類別 （只能勾選一個）	(　)**閩南語**			
	(　)**閩東語**			
	客語			
	(　)北四縣腔　(　)南四縣腔　(　)海陸腔　(　)大埔腔　(　)饒平腔　(　)詔安腔			
	原住民族語			
	(　)A初鹿卑南語	(　)A知本卑南語	(　)A南王卑南語	(　)A建和卑南語
	(　)B郡群布農語	(　)B卓群布農語	(　)B卡群布農語	(　)B丹群布農語
	(　)B巒群布農語	(　)C南排灣語	(　)C東排灣語	(　)C北排灣語
	(　)C中排灣語	(　)D東魯凱語	(　)D霧臺魯凱語	(　)E澤敖利泰雅語
	(　)E汶水泰雅語	(　)E萬大泰雅語	(　)E賽考利克泰雅語	
	(　)E宜蘭澤敖利泰雅語		(　)E四季泰雅語	(　)F德固達雅語
	(　)F德路固語	(　)F都達語	(　)G秀姑巒阿美語	(　)G南勢阿美語
	(　)G海岸阿美語	(　)G馬蘭阿美語	(　)G恆春阿美語	(　)H賽夏語
	(　)I雅美語	(　)J邵語	(　)K噶瑪蘭語	(　)L鄒語
	(　)M卡那卡那富語	(　)N拉阿魯哇語	(　)O多納魯凱語	(　)O萬山魯凱語
	(　)O茂林魯凱語	(　)O大武魯凱語	(　)P撒奇萊雅語	(　)Q太魯閣語
	(　)**臺灣手語**			
	新住民語			
	(　)越南語	(　)印尼語	(　)泰語	(　)東埔寨語
	(　)緬甸語	(　)馬來語	(　)菲律賓語	

彈性選修 （依需求選修）	(　)**西拉雅語**（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言，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，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）。
學生選習本土/新住民語語文類別程度	(　)能聽　(　)能聽、說 (　)能聽、說、讀　(　)完全不會
學生選習臺灣手語類別程度	(　)能理解手語表達意義　(　)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 (　)能理解並用手語表達並進行溝通　(　)完全不會
上課編組	**（家長不需填寫）**（視選修人數及師資開課）

填表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0年3月15日修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有關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課程之開課規定：「A.本土語文包含閩南語文、客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其他具有傳承危機之國家語言。具地區特性之族群語文（如平埔族群語言），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，於本土語文開設課程供學生選修。B.新住民語文課程的開設內容以東南亞地區的新住民語文為主。C.國民小學階段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列為部定課程，每週一節課，學生選擇**其中一項語別**進行學習，並由學校調查學生實際需求與意願開課。」

二、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應就**閩南語文、閩東語文、客家語文、原住民族語文、臺灣手語及新住民之語文等六種語文任選一種修習，閩東語文、臺灣手語部分自111學年度起逐年於**一年級至六年級**實施**。

三、本表係提供 112學年度國小新生報到時及111學年度國小一、二、三年級學生於五月底前完成調查，以提供學校開設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/新住民語文課程類別之依據，且以鼓勵持續學習同一種語文為原則，倘確有更換語文類別之需求，**應持續至少一年方得更換**。學校開設原住民族語文選修課程，因師資延聘確有困難而無法依需求開課者，應與家長充分溝通協調後，適度調整課程。

四、學校開課時，應視各類語文課程選習學生數，得以班群方式打破班級或年級界限，依學生選習語言類別編組；學生之學期成績，依其所選修語文成績做計算。